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28日至2025年09月27日止。

第 8383533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3月05日

商 标

植能秀

申 请 人 河北君美医疗美容服务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高营大街恒大御景半岛4期底商38号楼207号

代理机构 山东围城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4类：美容服务；医疗按摩；医疗保健；理疗；理发服务；医疗诊所服务；医疗器械和设备出租；医疗服务；通过全球计算机网络提供医疗保健信息；塑身理疗